

# 土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營業預算評估報告目錄

頁次

- 一、教育訓練費內含登錄費應予區別，預算方能忠實表達 ----- 1
- 二、本年度代理業務營運量編列未考量過去營運實績，宜調增其營運量、手續費  
收入及手續費用 ----- 2
- 三、公共關係費比率較其他國營保險事業為高，宜予合理估算及酌減 ----- 4

# 土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度營業預算評估報告

## 一、教育訓練費內含登錄費應予區別，預算方能忠實表達

土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土銀保經公司)102年度「其他營業費用－員工訓練費用」科目編列 166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案數 61 萬 9 千元，增加 104 萬 9 千元，增幅達 69 %以上；該科目下之「專業服務費－教育訓練費」編列 160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 54 萬 9 千元增加 105 萬 2 千元，增幅達 191%，惟 101 年度及 102 年度預算書辦理之人身保險及財產保險之教育訓練時數均為 30 小時，疑經費增加不符常情。經查：

### (一)保險業務員教育訓練之法令規定

1. 保險業務員管理規則第 12 條第 1、2 項規定：「業務員應自登錄後每年參加所屬公司辦理之教育訓練。」、「各有關公會應訂定教育訓練要點，並報主管機關備查後通知所屬會員公司辦理。」
2. 人身保險業務員教育訓練要點<sup>1</sup>第 4 點規定：「...。經紀人公司及代理人公司之教育訓練計畫由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商業同業公會及中華民國保險代理人商業同業公會於每年 12 月 15 日前收集彙總。」
3. 財產保險業務員在職教育訓練要點<sup>2</sup>第 2 點規定：「財產保險業務員自登錄後 1 年內，必須參加所屬公司辦理之教育訓練至少 30 小時，第 2 年起，每年必須參加所屬公司辦理之教育訓練至少 12 小時，由公司發給訓練合格證明。」

### (二)本年度教育訓練費內含登錄費，有違預算充分表達原則

<sup>1</sup>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 年 12 月 16 日金管保理字第 09902657250 號函准備查。

<sup>2</sup>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 年 9 月 18 日金管保三第 09702156020 號函准予備查。

登錄後之保險業務員應參加所屬公司辦理之教育訓練合格，方能招攬各類保險經紀人業務。因 102 年度尚應辦理將原登錄合庫保經公司之土銀保險業務員改登錄土銀保經公司，須重新登錄於壽險或產險公會所需登錄費用，含編於「教育訓練費」中，致 102 年度預算數 160 萬 1 千元，較 101 年度預算數暴增 191%，惟預算書並未說明，易致誤解而有違充分表達原則。

綜上，土銀保經公司 102 年度編列之「教育訓練費」表達欠缺完整性，宜明確區分登錄費及教育訓練費個別金額，以利預算審議。

## **二、本年度代理業務營運量編列未考量過去營運實績，宜調增其營運量、手續費收入及手續費用**

土銀保經公司 102 年度預算書關於營運計畫方面，僅述及主要營運項目—代理業務（保險費收入）預計營運量 82 億元，分別為壽險 77 億 8,000 萬元及產險 4 億 2,000 萬元，同上年度預算數。依「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營業基金之「營業收入」規定：「1. 產銷營運量：應依據盈餘(或虧損改善)目標，並參酌過去實績、市場趨勢、…等因素，縝密編列。」

經查：

### **(一)本年度代理業務營運量編列數偏低，應予調增**

原登錄於土銀之保險業務員於 100 年度改登錄於合庫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合庫保經公司)至今。就土銀登錄於合庫保經公司之往年實際代理業務營運量觀察，100 年度代理業務營運量預算數 78 億元，實際全年代理業務營運量 94 億 1,158 萬元，達成率 120% 以上、101 年度代理業務營運量預算數 82 億元，截至 101 年 9 月底實際代理業務營運量 91 億 7,627

萬元，達成率 111% 以上、如以實際月平均代理業務營運量推估 101 年全年將達 122 億 3,502 萬元，故土銀保經公司 102 年度預算案僅編列 82 億元(詳附表 1)，顯然低估。

**附表 1：土銀保經公司 100—102 年度各代理業務營運量預計及執行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萬元；%

年度	項目	預算數	決算數	達成率	備註
100	壽險	-	901,515	-	
	產險	-	39,643	-	
	合計	780,000	941,158	120.66	
101 (1-9月)	壽險	778,000	875,762	112.57	決算數欄之金額係累計至 9 月底實際營運量。
	產險	42,000	41,865	99.68	
	合計	820,000	917,627	111.91	
101 (全年)	壽險	778,000	1,167,682	150.09	以累計至 9 月底之月平均營運量，推估 101 年全年營運量。
	產險	42,000	55,820	132.90	
	合計	820,000	1,223,502	149.21	
102	壽險	778,000	-	-	
	產險	42,000	-	-	
	合計	820,000	-	-	

※註：1. 資料來源，彙整 101—102 年度預算書及土地銀行提供。

**(二)配合代理業務營運量調增，相對增列手續費收入及手續費用**

- 如前述，顯見 102 年度代理業務營運量編列明顯偏低，故壽險及產險業務營運量有調增空間。建議 102 年度整體代理業務營運量調增至 122 億 4,000 萬元，酌增 40 億 4,000 萬元，分別為壽險業務營運量增至 116 億 8,000 萬元，酌增 39 億元，產險業務營運量增至 5 億 6,000 萬元，酌增 1 億 4,000 萬元。
- 配合前述整體代理業務營運量調增，宜隨同調增「金融保險收入—手續費收入」科目 1 億 3,240 萬元及「金融保險成本—手續費用」科目 9,731 萬 4 千元(詳附表 2)。

**附表 2：102 年度調增各營運量、手續費收入及手續費用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萬元；%

類別	增列營運量	調增手續費收入	費率	調增手續費用	成本率
壽險業務	390,000	11,700	3.00	-	-

產險業務	14,000	1,540	11.00	-	-
合計	404,000	13,240	-	9,731.4	73.50

※註：1. 預算書載明壽險及產險業務之費率，手續費收入＝營運量 X 費率。  
2. 成本率＝手續費/手續費收入，手續費用＝調增收續費收入 X 成本率。

綜上，土銀保經公司 102 年度代理業務營運量編列數偏低，顯未考量過去實績及市場趨勢，宜調增代理業務營運量，提高績效考核業務標準。

### 三、公共關係費比率較其他國營保險事業為高，宜予合理估算及酌減

根據土銀保經公司 102 年度預算書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關於支出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2.其他各項支出—本年度相關業務營運量、利率及費率均按可能發展趨勢及同業標準訂定，其餘支出係依照『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共同項目編列標準』等有關規定及本年度業務需要以撙節為原則估列」(第 11 頁)。102 年度「業務費用」科目下之「公共關係費」預算編列 100 萬元。

公共關係費係屬變動成本，一般而言與營業收入具有正相關。因瀏覽各保險經紀人公司網站，無法獲悉各公司財報資訊，爰與國營事業保險機關—臺銀人壽作比較，發現土銀保經公司 102 年度公關費比率高達 0.3576%，較臺銀人壽之 0.0265%，高出 12 倍以上，合理性待酌（詳附件 1）。

綜上，為求土銀保經公司能積極擴展業務營運量，增加營業收入，本年度「公共關係費」編列過高，宜予合理估算及酌減。

**附表 1：土銀保經公司與臺銀人壽公司 99—102 年度公共關係費預、決算一覽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機關名稱	年度	營業收入		公共關係費金額 B	公共關係費占營收比率 B/A
		科目名額	金額 A		
土銀保經公司	101	手續費收入	279,486	1,000	0.3578
	102		279,600	1,000	0.3576

臺銀人壽公司	99	保費收入	56,105,942	9,669	0.0172
	100		50,896,340	8,504	0.0167
	101		47,039,901	10,000	0.0213
	102		37,678,961	10,000	0.0265

※註：1. 資料來源，土銀保經公司及臺銀人壽之 99-102 年度預算書。  
2. 99-100 年度為決算數、101-102 年度為預算案數。

(分機：8653 張榮松)